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
承辦人：張淑華
電話：037-559585
傳真：037-377316
電子信箱：amyoyochang@ems.miaoli.gov.
tw

受文者：苗栗縣竹南鎮竹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601327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府謹訂於106年8月10日(星期四)下午1點至4點30分，假本府文化觀光局中正堂辦理「年金改革座談會三讀通過版」，歡迎蒞臨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為因應人口老化、世界潮流及國家財政等因素，國家遂推展重大人事法令變革「年金改革案」，因涉及公教人員權益甚鉅，爰辦理此座談會，俾利充分了解新修正公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並做好妥善之退休規劃。

二、本座談會相關事項如下：

(一)對象：

1、工作地苗栗區域：中央所屬機關相關業務承辦人1-3人及其預計3年內辦理退休人員。

2、居住地苗栗區域：已退休公務人員、教育人員。

(二)地點：苗栗縣政府文化觀光局中正堂(苗栗市自治路50號)。

(三)時間及課程：106年8月10日(星期四)

裝

訂

線



1、下午1點-1點30分：報到。

2、下午1點30分-4點30分：「年金改革座談會-三讀通過版」。

(四)講座：銓敘部鄭簡任視察淑芬。

(五)報名方式：採現場報名，名額共700位，依現場報名先後順序，額滿為止。

三、座談會當日請參加人員自備茶水。

四、敬請中央所屬機關發函轉知己退休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參加本座談會；另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業務承辦人，於郵寄106年第二期月退休金通知單時，併寄本函，俾便通知己退休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蒞臨參加本座談會。

正本：本縣所屬機關學校、本縣各鄉鎮市公所、苗栗縣退休公教人員協會、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國立聯合大學、法務部調查局苗栗縣調查站、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附設托兒所、國立卓蘭實驗高中、國立高級大湖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苑裡高級中學、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國立竹南高級中學、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苗栗就業服務中心、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苗栗縣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校友會、國立苗栗高級中學、國立苗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國立苗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國立苗栗特殊教育學校、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貨運服務總所臺中貨運服務所苗栗服務站、法務部矯正署苗栗看守所、臺灣苗栗地方法院、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苗栗縣專勤隊、內政部移民署中區事務大隊苗栗縣服務站、經濟部工業局頭份(兼竹南及銅鑼)工業區服務中心、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苗栗辦事處、財政部中區國稅局苗栗分局、交通部公路總局新竹區監理所苗栗監理站、行政院農委會畜產試驗所-新竹分所

副本：本府人事處

2017-07-12
15:26:16
文
章